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1月11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11月16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419号公司行政大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建飞先生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星河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；

三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诸暨市步森服饰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；

四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五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2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铜陵步森服饰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陈建飞、黄乐英回避

表决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六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鲁丽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；

七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2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商铺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陈建飞、黄乐英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八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拟定于2016年12月5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相关公告内容详细请关注同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星河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诸暨市步森服饰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、《关于拟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出售铜陵步森服饰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、《关于部分商铺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